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关于转让子公司广东迪生力绿色食品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事项提交给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关于转让子公司广东迪生力绿色食品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核查，本次关联交易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及发展需要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

陈进军、孙宏彪、姜立标

2023年4月22日